



灯

马莉莉 吕俊 著

总是亮着

ZONG SHI LIANG ZHE



附DVD一张

3J617

 **SMPH**

上海音乐出版社
WWW.SMPH.SH.CN



马莉莉 吕俊 著

, DENG
总是亮着
ZONG SHI LIANG ZHE

 **SMPPH**
上海音乐出版社
WWW.SMPPH.SH.CN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灯, 总是亮着 / 马莉莉, 吕俊著;
— 上海: 上海音乐出版社, 2010.8
ISBN 978-7-80751-669-9

I. ①灯… II. ①马… ②吕… III. ①马莉莉—自传
IV. ① K825.78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0) 第 145822 号

书名: 灯, 总是亮着

著者: 马莉莉 吕 俊

出 品 人: 费维耀

责任编辑: 费维耀 陈涵卿 (见习编辑)

音像编辑: 张治远

封面设计: 孙洁涵

印务总监: 李霄云

上海音乐出版社出版、发行

地址: 上海市绍兴路 74 号 邮编: 200020

上海文艺出版(集团)有限公司: www.shwenyi.com

上海音乐出版社网址: www.smph.cn

上海音乐出版社论坛: BBS.smph.cn

上海音乐出版社电子信箱: editor_book@smph.cn

印刷: 上海书刊印刷有限公司

开本: 787×1092 1/18 印张: 18.44 图、文: 332 面

2010 年 8 月第 1 版 2010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数: 1-5,000 册

ISBN 978-7-80751-669-9/J·617

定价: 88.00 元 (附 DVD 一张)

读者服务热线: (021) 64315066 印装质量热线: (021) 64310542

反盗版热线: (021) 64734302 (021) 64375066-241



目录

- | | |
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|
| 3 ● 马家长孙女 | 175 ● 一九九二年 |
| 9 ● 张家小七 | 185 ● 浦东分院 |
| 13 ● 四个小伙伴 | 191 ● 风雨同龄人 |
| 21 ● “爱华”的孩子 | 199 ● 赴港之争 |
| 31 ● 二十三号饭盒 | 205 ● 去了一趟日本 |
| 45 ● 小剧团 大团长 | 211 ● 人间热土 |
| 53 ● 红灯照前程 | 219 ● 决裂 |
| 65 ● 从花盆到花园 | 231 ● 马莉莉文化工作室 |
| 73 ● 多事之秋 | 245 ● 回到沪剧院 |
| 79 ● 翻开女人的一页 | 255 ● 杀个回马枪 |
| 87 ● 伯乐 | 263 ● 当上副院长 |
| 97 ● 挫折 | 273 ● 再演宋庆龄 |
| 105 ● 日出 | 279 ● 红灯情结 |
| 119 ● 八十年代的八年 | 283 ● 四演《雷雨》 |
| 129 ● 马陆组合 | 293 ● 灯，总是亮着 |
| 137 ● 不一样的丁是娥 | 302 ● 附一 艺术年表 |
| 147 ● 雾中人 | 312 ● 附二 岁月留影 |
| 161 ● 一个人的舞台 | 328 ● 后记 |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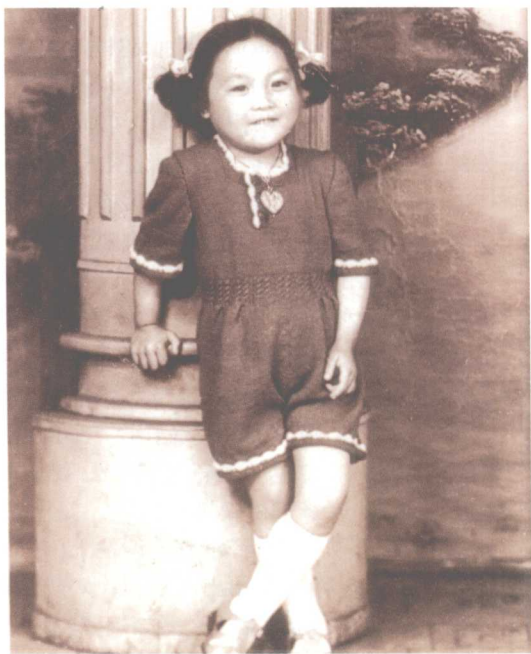


五岁时的马莉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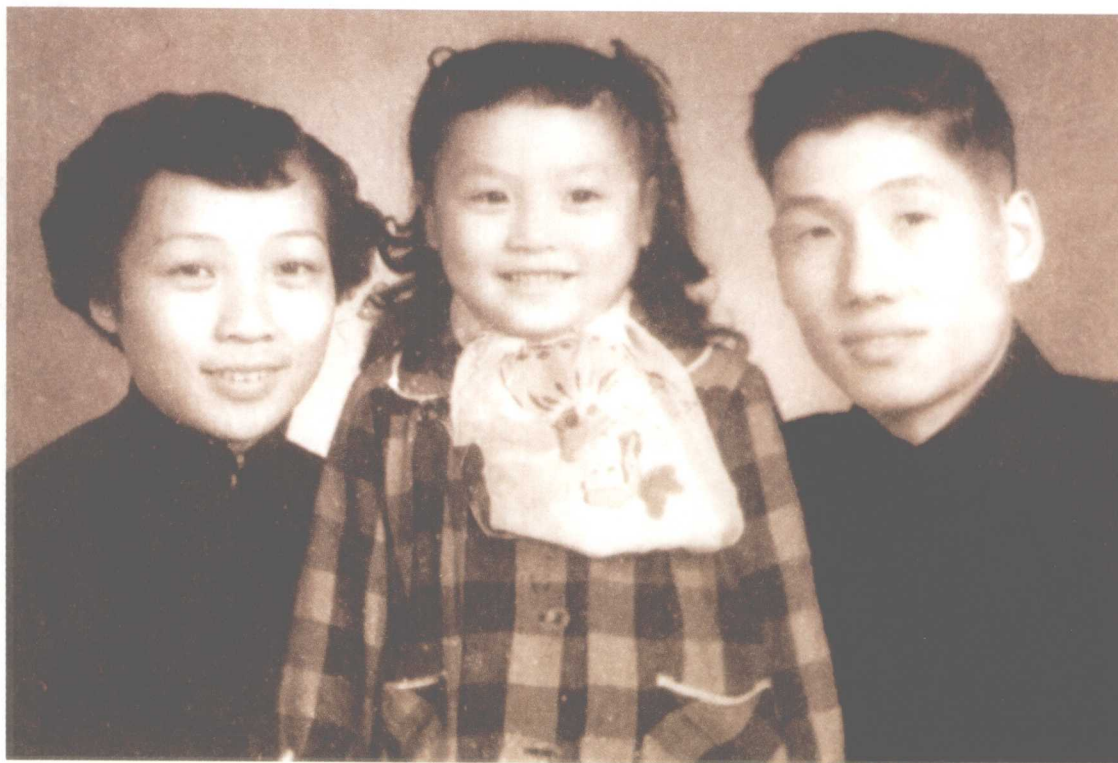


上海的杨树浦路是一条很宽的大马路。每到元宵节那天，这里就是沿街弄堂里孩子们的大秀场。家家户户的小脚丫子都会牵出大大小小、形形色色的灯笼，一路喧闹地奔来奔去，比来比去。

正月十五是我最得意的日子，因为谁都知道“怡德里”马永昌有一手扎风筝、灯笼的绝活，每年元宵马家长孙女的灯笼总是最拉风的。马永昌就是我爷爷，姜小妹是我奶奶，我的父亲马锡骏是长子，家里还有两位叔叔马锡才、马锡奎。我是父母的独生女，在堂弟出生前，我就是一家人的掌上明珠。所以，每年过年扎灯笼必定是全家出动，爷爷不仅是总设计，还亲自动手劈



这身毛衣是妈妈亲手织的



马莉莉与爸爸、妈妈

竹板，叔叔们负责画花样，爸爸负责扎。约摸四五岁那年，爷爷想出了一个巨大的龙虾灯笼。华灯初上的时候，父子四人架起硕大的灯笼，在弄堂里一路招摇而过，我走在最前面，神气活现，好不得意。

我就是成长在这样一个大家庭里，家境虽不属富裕却衣食无忧，尤其父母对我更是宠爱有加，从小要啥有啥，几乎百依百顺。在上世纪五十年代初那样困难的时期里，我每天都有牛奶喝，每季都有新衣穿。懂事了以后，看到小朋友们的衣服上都有补丁，我特别羡慕，总觉得自己和别人不一样，死活要妈妈在崭新的衣服上都钉上一块一块的补丁。家里还为我购置了一架风琴，全家人最享受的时刻就是爸爸踩踏板，我叮叮咚咚地乱弹一气，妈妈哈哈地在旁边看着笑。

平日里，我最开心、最向往的是两件事，一是跟着爷爷出门做“包厨”，二是跟着爸爸妈妈去公园白相。

爷爷祖籍江苏武进，是一位厨师，解放后在上海化纤十三厂食堂掌勺，因此经常有人请他上门操办筵席。每有这样的机会，爷爷总是先带上两个徒弟出门开工，奶奶则稍后带着我叫上辆黄包车，在我的小腿上盖上条小毯子，在小手里塞上个大锅子，祖孙二人便向这户人家出发

了。到了人家家里，当然是坐下就吃，吃完了还能带着走。回家的时候，爷爷喜欢把我扛在肩头上，任凭奶奶在一边嚷嚷：“小姑娘不好坐在头上的”，他却不管不顾，好不开心。

到了礼拜天，爸爸妈妈就会带我去公园玩。妈妈给我穿上漂亮的衣服，扎上美丽的蝴蝶结，一家三口坐一辆三轮车，一路欢声笑语，我的心比头上的蝴蝶结更跳跃。在公园里，可以做游戏、拍照，还可以看到花花绿绿、稀奇古怪的东西。有一次，不知从哪儿冒出来一辆小自行车，我指着人家的车死活要。爸爸犹豫了半天说：“算了吧，二三十块钱，一个月的工资呢。”

两天后的下午，妈妈出门去了，到傍晚还未回家。晚饭热了又热，天色已经擦黑，我和爸爸都在焦急地等待着，透过家门口的台阶我不断地张望不远处的弄堂口。时钟已经敲过七点了，我趴在门框上疑虑地等待。突然，弄堂口出现了一个再熟悉不过的身影，在昏黄的路灯下慢慢地走近。妈妈的身影有点倾斜，她的右手好像拎着什么东西，大大的，用牛皮纸包着——自行车！！我的第一反应就是自行车！！我跃上台阶，撒开脚丫朝妈妈奔去。妈妈在弄堂的水井边停住了，笑咪咪地等着我跑到跟前。我喜出望外地一把抱住妈妈，妈妈蹲下身，一手搂住我，一手拆开层层叠叠的牛皮纸。真的是一辆自行车！它是红色的，有锃亮的漆，簇新的轮子，挺括的骨架。妈妈把我扶上小车，我迫不及待地踩起踏板，跟着妈妈一路幸福地向弄堂底端的家驰去，后面立刻跟起一群羡慕的小伙伴……

虽说父母对我都非常宠爱，但规矩却做得很大。刚懂事起，爸爸就规定我每天要写三大张描红，这是我顶顶痛恨的。每次看到爸爸买回一摞一摞的描红纸，我就开始痛苦：这么厚一摞纸得写到猴年马月啊……慈爱的爸爸在练字的时候变得特别严厉，不依不饶，写得不好要重写，存心“捣浆糊”更要罚。小时候，我的名字叫马丽丽，繁体字的“麗”下面还有一头小鹿，一个字拉得格外长。我写字特别大，每次写丽字都要把小鹿甩在格子外面，任凭爸爸怎么纠正我却总是屡教不改。忍无可忍的爸爸就和妈妈商量：“干脆把名字给她改了吧！”于是，自小学一年级起，我的名字变成了音同字不同的马莉莉，这下，名字总算能规规矩矩地嵌在四方格里了。

四五岁的时候，我要上幼儿园了。那时候上幼儿园可是件稀奇的事，虽然妈妈长期病休在家，但她还是决定送我去幼儿园接受正规的教育。

考试那天，家长是不允许陪同的。我一个人走进考场，傻愣愣地四处环顾。一个老师对我招招手：“小朋友，过来。你几岁啦？叫啥名字？”



与爸爸在公园的合影



这张照片是爸爸拍的

“我叫马丽丽，今年四岁了。我爸爸叫马锡骏，妈妈叫高如芳”，我把妈妈教的东西都不由分说地倒背一遍。

“啊，你四岁啦？看上去挺大的嘛！”老师们有些小小的惊异，一边哈哈地笑，一边围在一起商量：“这小囡长得挺高，也很聪明，干脆直接上中班算了”。

就这样，我被“拔苗助长”编进了中班，也因此比同龄的孩子早一年上学。后来，杨浦区少年艺术学校招生时，只面向五年级以上的小学生，如果不是这样阴错阳差地提早一年上学，我可能这辈子就和艺术无缘了。

我的妈妈是一个地地道道的沪剧迷，小时候，家里的无线电永远都在唱沪剧。她不仅爱听，而且会唱，常常在我的小床边唱什么“燕燕做媒”、“杨淑英告状”……肯定就是受她的影响。五岁那年幼儿园里过儿童节，我跑上由桌子拼成的小舞台，张口就唱了一段沪剧《小二黑结婚》：“金旺金旺坏东西，前两天依勒屋里发寒热……”把老师们笑得前仰后合。晚上，妈妈来接我回家的时候，老师对她说：“你女儿今天唱了一段申曲！”这下可把妈妈乐坏了。

进了小学以后，我是个标准的文体活动积极分子，什么合唱队、舞蹈队、体育比赛……样样都有份，每个学期结束时的学生手册上必然写着“活泼好动，性格开朗”，课外兴趣发展得格外好。

1959年，沪剧界六大剧团联合演出《雷雨》，妈妈整天和邻居议论票子有多难买，流派大会串有多精彩，惹得我也特别好奇。所以，每当电台里播《雷雨》的时候，我必是竖起耳朵仔细地听，我特别喜欢鲁妈，那个叫石筱英的演员声音真好听，还有四凤真可怜，最讨厌的就是那个繁漪，作死了！

1960年，杨浦区成立少年艺术学校，下设舞蹈、美术、钢琴、小提琴、扬剧、京剧、淮剧7个班级。艺校到我所就读的杨浦区第二中心小学招生，招生老师一眼就看中了我，那阵子我正对舞蹈着迷，便脱口而出要报考舞蹈班。全家没有人反对，考试也非常顺利，就这样，9月1日开学的那天，我如愿以偿走进了杨浦区少年艺术学校全新的校舍。

就在开学前不久，家里发生了件大事——分家。堂弟马际生出生以后，我在大家庭里的地位产生了一丝变化，连吃饭时的座位，也在祖母的示意下，从祖父身边挪到了爸爸妈妈中间，而原来的位子被堂弟取代了。对这些我是懵里懵懂的，其实，这种变化在传统的大家庭里本没什么稀奇，何况家里上上下下始终都对我呵护有加，但妈妈却觉得我受了委屈，常常躲到房里偷偷地哭。最后，大家决定独立家门。分家的那天，妈妈坐在房间里啜泣，奶奶坐镇在对门的客堂间里，两个叔叔把家里大大小小的锅、碗、瓢、盆一样一样从楼上搬下来，所有东西都一分为三，从此以后，爷爷奶奶就跟着小叔叔过了。大人们一片愁云惨雾，我却觉得很新鲜，第一次看到自己家里开伙仓了，爸爸在生炉子，妈妈在择菜，我兴奋得跑前跑后。

没过多久，我就进入杨浦区少年艺术学校，离家开始了集体生活，从此再也不用依靠家里。我感觉到妈妈对此感到特别宽慰，自己的女儿小小年纪能够自力，她当然很骄傲。但除此之外，妈妈还有一层骄傲是我当时不会明白，若干年后才恍然大悟的。



马莉莉与妈妈，那时妈妈三十岁、马莉莉十岁



七岁时的我



“怡

德里”两边连着有好几爿店面，弄堂左手边的第一家是布店，右边的第一家是烟杂店。我从小就特别好动，喜欢乱蹦乱跳，放学以后扔下书包就呼朋唤友到弄堂口跳橡皮筋、“造房子”。布店的门口常常坐着一个大姐姐，年龄大概二十岁上下，默默地坐在那里补丝袜，她喜欢一边干活一边看着我们笑。有时候，她会把我叫过去，帮我整理跳得散乱的长辫子，却不多说话。有一次，我在玩跳房子的时候脚下一崴，一头栽在路边，顿时头破血流，补丝袜的大姐姐从背后冲上来，把我一把搂住：“啊呀呀，你没事吧，没事吧？”

我忍着疼一边说“没事没事”，一边纳闷：“这位姐姐好像对我特别好……”

回家以后，我把这事告诉妈妈，妈妈说：“哦，那是你奶妈家的大姐姐呀。”

我记得这位奶妈。很小的时候，在弄堂口的南货店里，我见过一位长得高高大大的阿姨。她一见到我，就拉着我死死地看，从头到脚，从前到后。妈妈赶紧上来：“莉莉，这是你的奶妈，你是吃她的奶长大的”。

我们家和奶妈家似乎很亲密，因为我穿下来的衣服鞋子妈妈都拿去送给奶妈家的弟弟妹妹；我们家和奶妈家似乎又很生疏，两家虽然只隔开几百米，却从不相互串门。刚进艺校的某一个周末，我刚回到家，妈妈就拿出早就准备好的衣服，让我穿戴一新，带着我来到一家照相馆。在那里，奶妈一家已经早早等候着了。“奶妈家要拍一张全家福，你从小吃奶妈的奶，也算她的孩子，所以也要算上你的”。妈妈解释说。虽

然这样说，可是妈妈看上去好像还是挺介意我和这家人拍全家福，尴尬的表情明显地写在脸上。结果，只有我和奶奶的九个孩子一起，照了一张没有父母的“全家福”。

总之，我隐隐地觉得我家和这户姓张人家之间有些不太寻常的关系。

1964年，我十六岁了，该入共青团了。一天晚上，我坐在小阁楼上填写入团申请报告，不时地听到楼下父母窸窣窸窣的话语声，还夹杂着妈妈的抽泣声。我在楼上纳闷却不敢动，不知过了多久，听到爸爸沉重的脚步声在楼梯上响起：“莉莉，你下来一下。”

我看到妈妈坐在床边不停地抹眼泪，爸爸让我在他身边坐下，他的眼睛却不知在看哪里，我的心在狂跳。他开口说了一句叫我既惊讶不已却并不太过意外的话：“我们不是你的亲生父母。那家……”他用手手指指西边奶妈家的方向，“是你的亲爹娘”。

妈妈哭得更凶了，爸爸断断续续地说：“你的亲生父母政治上都很清白，你只要把身世写清楚，我的历史问题就不会影响到你入团了。”

我的父亲，确切地说是养父，解放前夕在工厂做工时因为粗通文墨、写得一手好字，被工会（当时称工福会）吸收为成员，专门负责出黑板报。解放后，工福会被定性为反动组织。当时，父亲已经病休在家，却因此被街道扣上了一顶莫名其妙的“反革命”帽子。在五六十年代变幻无数的政治风云里，他是挣扎在最底层的无力平民。

我很爱我的养父，一百二十个不情愿因为所谓的“政治理由”而接受突如其来的生身父母。但是，在那个非常的年代里，我却别无选择，只能一把鼻涕、一把眼泪把自己的身世如实地写上了入团申请表。

我本姓张，祖籍江苏太仓，在家中十个孩子里排行老七。亲生父亲的身体一直不好，家里的经济条件非常拮据，我的四姐、五姐、六姐都在幼年时就过继给人家。我出生的时候，母亲见家里的环境越来越差，便打算把我也送人。但是父亲不肯，因为家里的孩子只有我和他都属牛，而且有一双非常招人喜欢的大眼睛，加上大姐姐也执意不允，这事一拖就是三年。

这三年，我已全无印象，但是哥哥姐姐却都对喜欢喝糖粥的小七记忆深刻。以前上海的弄堂里常常有“笃笃笃，卖糖粥”的叫卖声，家里人知道这叫卖声千万不能让小七听到，不然我必定吵吵闹闹直到吃到糖粥才会罢休。三岁那年的某一天，卖糖粥的叫卖声又在楼下响起了，我又吵，父母无奈又忙得走不开，只得塞给我两个小零钱。套上哥哥的大跑鞋，我兴高采烈地往楼下疾冲，一不小心一脚踩上了自己的大鞋

跟，直挺挺地往楼梯底下的煤渣子里一头插进去。哥哥姐姐循着哭声寻来，把我从煤堆里拽出来，只见我血流满面，一把煤灰和着一把眼泪鼻涕，嘴里还在嚷嚷：“糖粥！糖粥！”哥哥姐姐都吓傻了——完了完了，长相最漂亮的妹妹破相了！谢天谢地的是，回家抹干净一看，只在右嘴角磕破了一道小口子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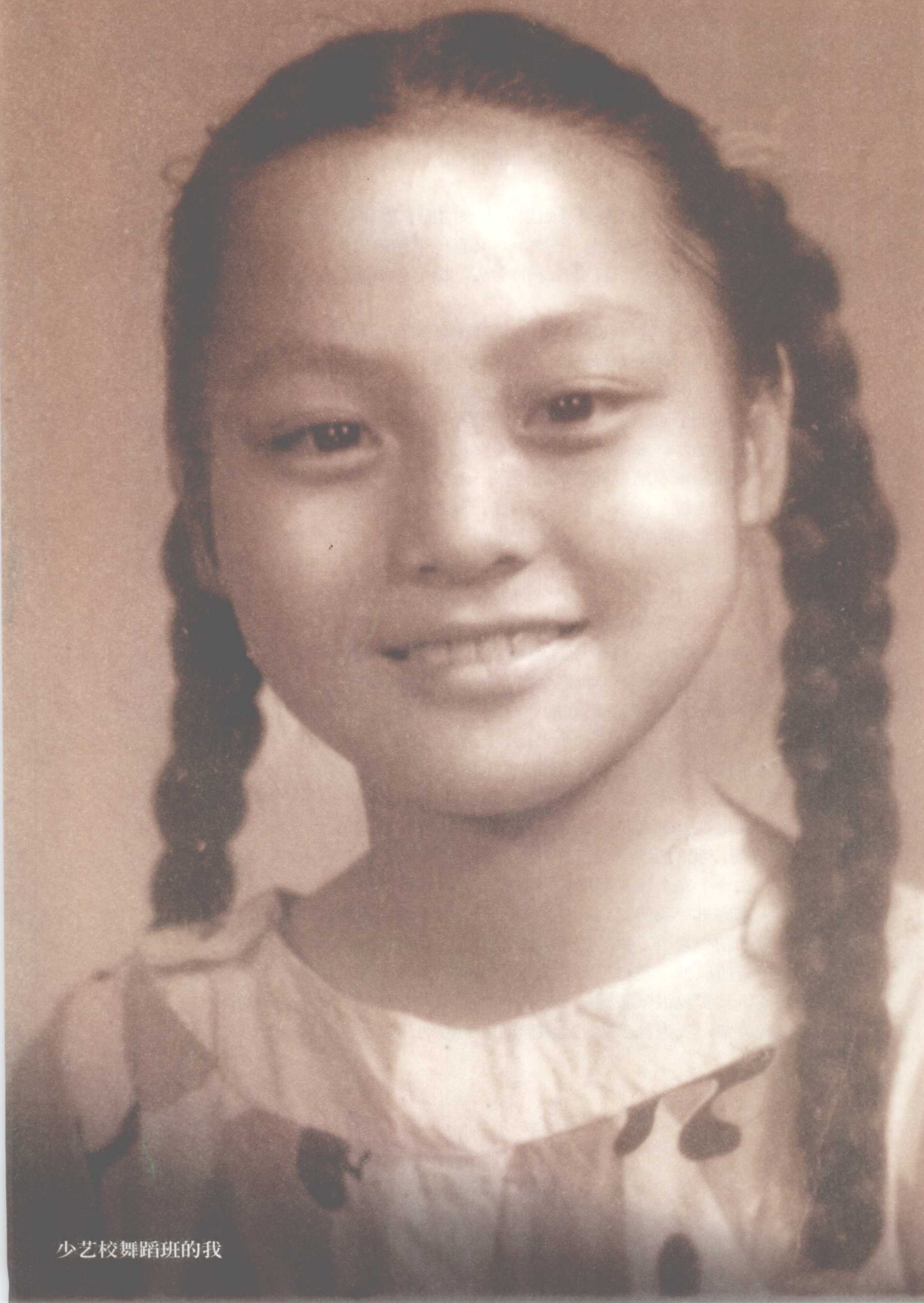
小时候，我穿的全是哥哥姐姐穿下来的旧衣服、旧鞋子，补丁打补丁，没有一身自己的像样衣服。三岁上，又有一个弟弟出生了，家里实在无力抚养，妈妈便又动了过继孩子的念头，这个念头惊动了几条弄堂以外“怡德里”的马家。

马家的长房，就是我的养父母，两年未能生育，便打算收养一个孩子。不知为何，我的这位养母一心一意就想收养一个女孩。所以，当她听说张家有意把孩子送人之后，便打定主意要收养张家小七。

收养的过程我并不十分清楚，因为养母从没和我交流这段往事。但令我惊讶的是，许多年以后，在我的女儿成年之后，养母却把收养我的前前后后原原本本地告诉了第三代——当年，她拎着我最喜欢吃的橘子和一瓶牛奶走进了张家，那天我穿着一套大得出奇的粗布衣裳，脚上拖着一双露着脚趾的跑鞋。听说要领养的是老七，爸爸当然断断不肯，大姐姐则抱着我哭，养母默不作声地走了。此后，她隔三岔五就过来看看，橘子、牛奶和好吃的东西是必带的，还有漂亮的新皮鞋、新衣服。不知过了多久，爸爸终于艰难地点头了，但是要养父母许下一个诺言：不要搬家。养母同意了，这个诺言她坚守了三十多年，直到1985年我分到了上海市文化局的房子，我们全家才搬出了“怡德里”。

两家到法院办理了正式的收养手续，就这样，生活在方圆不过几百平方米的区域里，共用一个菜场、一家南货店、一家布店……两户人家却几乎没有来往，除了养母偶尔的上门探望，生母从未踏进马家半步。即使到了八十年代，我已小有成就，名声在外，老人也从来没有找过我。但只要在电视里看到我，她必定认认真真地从头看到底。

我想，我的生母一定对把女儿交付给马家感到非常放心，也非常宽慰。在一个完全没有血缘关系的家庭里，在一个多多少少还有封建观念的大家庭里，我所得到的疼爱与呵护一点不比亲生骨肉少，而且因为养父母的精心栽培，我的艺术天赋得到了启发和培养，并最终在他们的支持下有所成就。我自己对养父母的感恩之情是无法言喻的，尤其是我的妈妈，其实我很佩服她一心一意收养、培养女孩的勇气。妈妈后来一直以我为荣，我为自己能让她骄傲而感到特别开心，也非常自傲。



少艺校舞蹈班的我



1960年9月1日，杨浦区少年艺术学校开学了。我跟着妈妈，背着铺盖来到位于长白路敦化路的学校所在地。好漂亮的学校！三层楼的平顶房，里里外外都是全新的。一楼是专业课教室和练功房，二楼是文化课教室，教室对面是一个偌大的操场。我们来到三楼的宿舍，只见楼道口贴着张安民告示：“床铺还没准备好，今天晚上请全体小朋友打地铺”。

晚上要睡觉了，地上“呼啦啦啦”展开了好几排花花绿绿的铺盖，几十个兴奋的小脑袋交头接耳，根本不肯睡觉。我第一次离家过集体生活，当然是新奇得一塌糊涂，拉着隔壁一个小朋友玩闹了很久，不知到什么时候才迷迷糊糊地睡过去。第二天一早醒来，突然发现自己的地铺竟然全湿了——隔壁的小朋友尿床了！看着湿漉漉的地铺，我不知所措，拉开嘴“哇”的一声就大哭起来。这一下引来了那些想家的小朋友们积极的反应，顿时，宿舍里响起了一片大合唱。

吃早饭的时候，生活老师把我们带进了二楼的文化课教室坐好，而后有两位老师扛进来一个很大的木桶，里面装着粥。那木桶还是新的，散发着一股浓重的味道，所以盛到碗里的粥也带着难闻的木



舞蹈班的合影，三排中间为孙菊英老师，前排右一为马莉莉

桶味。除了一碗粥，我们还分发到两个黑面粉馒头，两根青酱瓜和一点咸菜。那一刻，我真的好想念家里的饭桌。

可是，我依然很喜欢艺校的生活。艺校的课排得满满当当的，上午是专业课，下午文化课，晚上是自修。我就喜欢上专业课，舞蹈班的专业老师孙菊英才二十出头，梳着两根长长的辫子，常常穿一件时髦的连衣裙，腰间束着一根秀气的皮带。在我的眼里，她怎么就生得那么好看。跟着她上舞蹈课，我总是无比起劲，可一上到文化课就开始发傻。由于我的文化课成绩一直很好，似乎更加有理由在上课的时候开开小差。我从不打搅别人，一心一意地埋头钻研自己的爱好——剪花样。一把小剪刀，几张纸，一堆花样，够我打发很多节文化课。终于有一天，老师忍无可忍，我的剪刀被没收了。

舞蹈班的开蒙课就是练腰腿，京剧班的马小龙老师兼任我们的练功老师。马老师原是新华京剧团的演员，专攻武花脸，曾经长期给盖叫天担任下手，身手不凡，特别是他的“垛子趴虎”堪称一绝。到杨浦艺校时，他已人到中年，白白胖胖，整天乐呵呵的，同学们都喜欢他，但也很怕他，因为他吆喝起来声音特别响，手里还总是